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科技”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就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兄弟科技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44.6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79,999.99 万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 1,4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8,599.99 万元，已由民生证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汇入兄弟科技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股权登记费等 295.14 万元后，兄弟科技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8,304.8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46 号）。

2、2017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通过向兄弟科技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方式进行，余额由民生证券余额包销的方式，兄弟科技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7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17.53 万元后，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68,682.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第 49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8,304.85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482.96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603.73
减：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45,944.34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27,537.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6,910.14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6,895.72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天健审〔2015〕7375 号《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6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前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资金共计 25,545.27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结算资金 7,789.73 万元，于 2017 年结算资金 17,755.54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结算完毕。

2017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6,800 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910.14 万元（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6,800 万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017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682.47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0.10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0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68,682.37

公司本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1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1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682.37 万元（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6.5 亿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泽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和 2017 年 12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

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户性质	账号	账户余额
兄弟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405246700590	8,375.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04085029888006971	3,365.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08013500221363	42,247.97
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泽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96231216391	660,459.8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泽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507265029200052548	386,896.15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泽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	18,000,000.00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泽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	50,000,000.00
合 计	--	--	69,101,344.89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户性质	账号	账户余额
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04085029200027203	9,79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61073797236	36,813,946.8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海宁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1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理财产品账户		100,000,000.00
合 计	--	--	686,823,736.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304.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37.0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 1]			5,248.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481.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48.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13000 吨维生素 B3 （烟酰胺、烟酸）、10000 吨 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	是	42,000.00	36,956.04	13,383.90	35,663.05	96.50	2017 年 3 月	952.02	否	否
2.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B5、 3000 吨 β-氨基丙酸、1000 吨 3-氨基丙醇建设项目	否	24,000.00	24,000.00	8,904.68	20,263.68	84.43	2017 年 3 月	4,788.16	是	否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2]		12,304.85	17,348.81	5,248.48	17,554.67					
合 计		78,304.85	78,304.85	27,537.06	73,481.40			5,740.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 13000 吨维生素 B3（烟酰胺、烟酸）、10000 吨 3-氰基吡啶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项目于 2017 年第四季度正式投产后，投产初期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产品成本偏高，毛利率偏低所致。 2、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4 日计划调整“年产 1,000 吨 3-氨基丙醇”生产线的投资进度，公司鉴于市场供需形势，基于审慎投资原则，计划对该生产线的建设进行延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目前公司尚未启动该生产线的建设工作，预计推迟至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6,895.72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天健审（2015）7375 号《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2016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前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资金共计 25,545.27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结算资金 7,789.73 万元，于 2017 年结算资金 17,755.54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结算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6,800 万元未到期。剩余募集资金 1,101,344.89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根据 2017 年 3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减少一条 3-氰基吡啶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建设，拟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5,043.96 万元及相应理财、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变更的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注 2]：实际投入金额超过部分系募集资金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公司 2017 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682.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000 吨苯二酚、 31,100 吨苯二酚衍生物建 设项目-一期工程	否	68,682.47	68,682.47				2019 年 6 月		[注]	否
合 计		68,682.47	68,682.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8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6,845.22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845.2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8596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尚未支付。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含)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65,000 万元未到期。 其余募集资金 36,823,736.84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注：“年产 20000 吨苯二酚、31100 吨苯二酚衍生物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尚在建设初期，尚未投产，故尚未实现预计效益。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17 年 3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减少一条 3-氰基吡啶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建设，拟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5,043.96 万元及相应理财、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17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参见本核查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本核查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意见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认为：兄弟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兄弟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

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该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叶云华

李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